



Fu Shek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富石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263

中期報告 2020/21

目錄

公司資料	0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0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18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1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4

公司資料

董事會

非執行董事

李青松先生(主席)

執行董事

許文超先生(行政總裁)

吳錫釗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孫西博士

黎文星先生

何鍾泰博士

審核委員會

黎文星先生(主席)

楊孫西博士

何鍾泰博士

薪酬委員會

楊孫西博士(主席)

李青松先生

黎文星先生

提名委員會

李青松先生(主席)

楊孫西博士

黎文星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道89號

力寶中心1座

27樓2705-6室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英皇道338號

華懋交易廣場2期

33樓3301-04室

公司秘書

胡民新先生

法律顧問

李智聰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39號

豐盛創建大廈19樓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

合規顧問

域高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

26樓2610室

網站

www.hkfsfinance.com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業回顧

2020年第三季度，香港經濟同比萎縮3.5%，經濟持續衰退至第五個季度。受宏觀經濟環境影響，疫情爆發後，投資者對市場的態度發生很大變化，普遍保持審慎態度。然而，即使在冠狀病毒（「COVID-19」）大流行和宏觀經濟環境疲弱的情況下，香港資本市場仍能證明其對大規模上市活動具有韌性。繼阿里巴巴成功上市之後，儘管COVID-19大流行帶來不確定性，但許多在美國上市的中國公司在2020年前三個季度在香港進行了早期計劃的二級或雙重上市。由於多年來的良好聲譽，以及最近引入的滬港通和深港通，香港的資本市場多元化並繼續為理想的首次公開發售地點。

儘管恆生指數的波動反映市場波動，但投資者對香港的資本投資機會並沒有失去希望，並且總體上相信很快會逐步復甦。根據香港聯交所提供的每月市場要聞，證券市場的活躍交易活動反映在2020年首十個月證券市場的日均成交量不斷增長，達到1,250億港元，較去年同比增長40%。儘管商業環境似乎仍然令人沮喪，但投資者已設法在極端不確定的情況下行進，使波動性低於預期。疫情期間，金融服務業在2020年上半年的表現在香港相對穩定。

業務回顧

自十多年前以來，本集團一直在香港提供全面的金融服務，包括(i)證券交易服務，包括經紀服務及保證金融資服務；(ii)配售及包銷服務；及(iii)資產管理服務。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本集團的收入約為21.0百萬港元，較2019年同期的總收入減少34.7%。

在COVID-19疫情下，本集團將健康與安全放在首位，並致力於為員工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場所。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加強了工作場所的預防措施，以保護員工和客戶。本集團在部分運營過程中還採用了在家工作政策，以最大程度地減少COVID-19傳播的機會。新的工作安排可能在早期階段帶來了一些不便，但本集團在整個過程中已經適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證券交易服務

經紀服務

本集團向擁有交易賬戶的客戶提供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及配套服務。於報告期間，本集團證券經紀業務的佣金收入及手續費及其他費用收入較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減少4.7%至約10.3百萬港元(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0.8百萬港元)，佔總收益的49.3%(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33.8%)。經紀服務收益輕微減少乃由於報告期內儘管交易量增加，但由於市場競爭激烈導致佣金收入減少。由於報告期內收取的佣金收入減少，經紀服務的分部溢利較2019年同期減少12.4%至約8.5百萬港元(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9.7百萬港元)。

保證金融資服務

本集團提供融資服務，以使其客戶於二級市場按保證金基準購買證券以及就首次公开发售的新股認購。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提供保證金融資產生的利息收入較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增加13.3%至約9.3百萬港元(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8.2百萬港元)，佔總收益的44.5%(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25.6%)。保證金融資的利息收入增長令人鼓舞，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首次公开发售認購融資所得利息收入增加。保證金融資服務的分部溢利較2019年同期減少9.3%至約6.9百萬港元(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7.6百萬港元)，此乃由於鑒於經濟前景不明朗及股市波動，因此已就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證券買賣業務產生的應收賬款作出減值虧損撥備約1.6百萬港元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配售及包銷服務

本集團通過擔任(i)首次公開發售上市申請人的賬簿管理人、牽頭經辦人或包銷商；及(ii)上市公司發行或銷售證券的配售代理，並就此收取配售及／或包銷佣金收入。配售及包銷業務佣金因情況而異，佣金乃按預先釐定的固定費用或按所包銷股份總價格的百分比計算的費用收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來自配售及包銷服務的佣金收入較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減少90.0%至約1.3百萬港元(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3.0百萬港元)，佔總收益的6.2%(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40.6%)。自2020年第一季度COVID-19爆發以來，香港資本市場一直出現波動，影響投資者認購新發行人證券的積極性。因此，本集團在接受配售及包銷業務客戶方面採取更為審慎的業務方法。來自配售及包銷服務的分部溢利較2019年同期減少96.6%至約0.4百萬港元(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1.7百萬港元)。由於報告期內產生的員工成本增加，分部溢利的降幅度高於分部收益。

資產管理服務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向客戶推出資產管理服務業務作為獨立業務分部。於報告期間，資產管理服務的收入為3,000港元(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無)，而分部虧損為57,000港元(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無)。

展望

鑑於本地控制COVID-19爆發的步伐迅速，香港仍然是全球最強大的金融市場之一。恆生科技指數為於2020年7月推出的新股票基準，目的為緊貼香港部分最大型上市科技公司，該指數可能會為市場帶來新的曝光率，使科技產品的覆蓋範圍更大。此次介紹也可能吸引更多的技術公司將來選擇香港作為其上市和籌款地點。

Pfizer及BioNTech的COVID-19在研發疫苗最近取得令人鼓舞的結果，使美股躍升至新紀錄的同時，更令全球投資者的信心開始回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為應對市場機遇，本集團將繼續審慎應對全球及本地的經濟狀況引發的外部因素，並增強自身實力以鞏固本集團在行業中的地位。

財務回顧

收益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收益約21.0百萬港元(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32.1百萬港元)，較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減少34.7%。整體減少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配售及包銷服務收入減少所致。

其他經營開支

於報告期間，其他經營開支較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增加101.1%至約4.9百萬港元(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2.5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上市後(定義見下文)向審計師支付了額外的中期審計費用及合規諮詢費用。

純利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純利約為6.7百萬港元，較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8.4百萬港元減少19.9%。該變動乃主要由於(i)配售及包銷服務收入減少；(ii)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減值虧損增加；及(iii)經營開支較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增加所致。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公司股份於2020年2月19日成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此後本集團的資本結構並無發生變化。

本集團維持充裕的現金狀況，銀行存款額可觀，主要通過銀行借貸為其業務提供資金。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的一般賬戶銀行結餘及現金總額約為79.7百萬港元(於2020年3月31日：約149.5百萬港元)。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317.5百萬港元，較2020年3月31日的約310.5百萬港元增加約7.0百萬港元。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於報告期間保持穩定。

本集團於2020年9月30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0.17(於2020年3月31日：0.0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資產負債比率乃根據報告期間末的總債項(僅指銀行借貸)除以資產淨值計算。

借貸

本集團債務融資的主要來源主要來自銀行及經紀公司之短期墊款。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為55.0百萬港元(於2020年3月31日：10.0百萬港元)。所有銀行借貸均有按需償還條款。30.0百萬港元的銀行借貸按浮動利率1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每年2.5厘計息，及25.0百萬港元的銀行借貸按浮動利率1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每年2.25厘計息。

資產抵押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於2020年3月31日：無)。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僅在香港營業，而其業務產生的大部分收益及交易均以港元結算，故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不重大。因此，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訂立任何衍生合約以對沖外匯風險。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於2020年3月31日：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僱用18名員工(於2020年3月31日：16名)。僱員薪酬乃根據資歷、職責、貢獻及年資等因素釐定。員工成本主要包括薪金、花紅及津貼以及為本集團董事及僱員作出的強制性公積金供款。於報告期間，員工成本約為4.1百萬港元(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3.2百萬港元)，增加約27.7%。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本集團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於2020年3月31日：無)。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月31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本集團概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其他未來計劃。

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已收來自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於扣除相關開支後)約為90.6百萬港元。該等所得款項擬根據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建議用途應用。該等用途包括：(i)擴展配售及包銷業務；(ii)為保證金融資業務提供資金；(iii)設立及翻修新辦公室；(iv)擴大勞動力；(v)升級資訊科技系統；(vi)推廣及營銷；及(vii)營運資金。

業務策略	根據招股章程 所述分配的 所得款項淨額 千港元	直至2020年 9月30日的所得款項 淨額實際使用金額 千港元	直至2020年 9月30日的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千港元
擴展配售及包銷業務	27,000	27,000	—
為保證金融資業務提供資金	10,200	10,200	—
設立及翻修新辦公室	15,700	—	15,700
擴大勞工	12,900	190	12,710
升級資訊科技系統	9,000	—	9,000
推廣及營銷	7,200	—	7,200
營運資金	8,600	4,169	4,431
總計	90,600	41,559	49,04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於2020年9月30日，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存放於香港一間持牌銀行。

考慮到持續COVID-19危機所致股市波動及經濟前景不明朗，本集團採取保守而靈活的方法以有效利用所得款項淨額，實現本集團的長遠發展。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暫緩擴張及發展計劃，並計劃於COVID-19疫情受控或完結時繼續。

董事定期評估本集團的業務目標，並可能根據不斷變化的市況更改或修訂計劃，以確定本集團的業務增長。於報告期間，董事認為毋須修改招股章程所述的所得款項用途。除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本集團目標為於2021年第三季度或之前完成使用所得款項。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報告期間派發中期股息(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無)。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後並無重大事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報告期間已符合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本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在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本報告期間，均有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20年1月22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黎文星先生、楊孫西博士及何鍾泰博士。審核委員會亦已採納清楚列明其職責及義務的書面職權範圍，以確保符合有關監管規定。

審核委員會已聯同本公司之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

審閱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載列於本中期報告之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閱。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其他

董事資料變動

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自本公司上一份年度報告獲批日期起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的董事資料變動及更新如下：

董事姓名	變動詳情
李青松先生	辭任Anchor Land Holdings, Inc. (於菲律賓證券交易所上市，代號為「ALHI」)董事會主席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不競爭契據

控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的定義，而就本公司而言指李青松先生、楊麗麗女士及萬順控股有限公司(統稱「控股股東」)已以本公司為受益人訂立日期為2020年1月22日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其詳情載於招股章程。根據不競爭契據，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不時作為其各附屬公司的受託人)承諾自上市日期起，彼等將不會，並將促使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不會(不論是作為當事人或代理人，亦不論是直接或間接進行，抑或是自行或是聯同或代表任何人士、企業、合夥公司、合營企業或其他訂約安排進行，亦不論是否為賺取溢利或其他原因等)(其中包括)直接或間接進行、參與、收購任何在任何方面與本集團現時的除外業務或日後可能於香港或本集團不時可能開展或進行業務的其他國家的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類似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核心業務，或於當中持有任何權利或權益，或以其他方式直接或間接擁有權益、涉及或參與其中，惟透過彼等於本公司的權益而作出者除外(「承諾」)。

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確認，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彼等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一直遵守不競爭契據所載的承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0年9月30日，以下董事及本公司之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或淡倉，而該等權益或淡倉(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視為或被當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ii)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備存之登記冊；或(iii)須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載列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證券數目及類別 (附註1)	股權概約百分比 (%)
李青松先生(「李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2)	750,000,000股股份(L)	75%

附註：

- (1) 字母「L」指該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
- (2) 李先生擁有萬順控股有限公司(「萬順」)60%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先生被視為於萬順持有的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之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證券數目及類別 (附註)	於相聯法團之 股權概約百分比 (%)
李先生	萬順	實益擁有人	60股股份(L)	60%

附註：字母「L」指該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9月30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之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而該等權益或淡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款被視為或被當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備存之登記冊，或另行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2020年9月30日，就董事所知，以下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證券數目及類別 (附註1)	股權概約百分比 (%)
萬順	實益擁有人	750,000,000股股份(L)	75%
楊麗麗女士(「楊女士」)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2)	750,000,000股股份(L)	75%
施美雅女士(附註3)	配偶權益	750,000,000股股份(L)	75%
吳海璇先生(附註4)	配偶權益	750,000,000股股份(L)	75%

附註：

- (1) 字母「L」指該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
- (2) 萬順由李先生及楊女士分別擁有60%及40%。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先生及楊女士各自被認為於萬順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施美雅女士為李先生的配偶。
- (4) 吳海璇先生為楊女士的配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9月30日，主要或重要股東或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彼等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一段)概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而制定的股份獎勵計劃。購股權計劃透過於2020年1月22日(「採納日期」)本公司彼時的唯一股東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於上市後獲有條件採納及生效。據此，本公司有權於根據購股權計劃限額授予的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最多100,000,000股股份，佔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

購股權計劃之目的在於激勵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董事(包括執行、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顧問(專業或其他)、諮詢師、供應商、客戶及代理；以及董事會全權認為將或已對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出貢獻之有關實體(統稱「合資格參與者」)，從而為本集團利益提升彼等之表現效率，並吸引及挽留或另行維持與合資格參與者的持續業務關係。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於2020年9月30日，本公司並無任何未行使之購股權、認股權證、衍生工具或證券可轉換或兌換為股份。

重大訴訟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就董事所知，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本集團亦無任何待決或面臨任何重大訴訟或索償。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合規顧問的權益

於2020年9月30日，除(i)域高融資有限公司(「域高」)擔任上市相關獨家保薦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及(ii)本公司與域高訂立日期為2020年1月22日之合規顧問協議外，域高及其任何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

承董事會命
富石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青松

香港，2020年11月30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主席兼非執行董事李青松先生、執行董事許文超先生及吳錫釗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孫西博士、黎文星先生及何鍾泰博士。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富石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已審閱致富石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載於第20至46頁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於2020年9月30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及若干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之報告必須符合當中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公司董事須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負責。本核數師之責任是根據審閱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協定條款僅向作為實體之閣下報告結論，且並無其他目的。本核數師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本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進行審閱。審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之人員作出查詢，並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範圍遠少於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之範圍，故不能令本核數師保證本核數師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本核數師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本核數師之審閱，本核數師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本核數師相信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續)

其他事宜

納入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可供比較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相關說明附註，並未根據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進行審閱。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0年11月30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2019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收益			
費用及佣金收入	4	11,651	23,886
利息收入		9,332	8,234
		20,983	32,120
其他虧損		(13)	(101)
其他收入	6	436	372
員工成本	7	(4,071)	(3,189)
融資成本	8	(956)	(677)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9	(1,525)	-
佣金開支		(809)	(1,424)
上市開支		-	(11,615)
物業及設備折舊		(942)	(884)
其他經營開支		(4,942)	(2,458)
		8,161	12,144
除稅前溢利	10		
稅項	11	(1,448)	(3,762)
		6,713	8,382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港仙)	12	0.67	1.1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9月30日

	附註	於2020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4	2,550	3,439
無形資產		2,735	2,735
其他資產	15	452	789
按金	17	524	512
		6,261	7,475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16	349,291	219,290
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7	259	10,097
銀行結餘—信託及獨立賬戶		172,849	111,352
銀行結餘—一般賬戶及現金		79,693	149,531
		602,092	490,270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1	613	1,515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8	223,664	156,42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9	3,651	3,714
銀行借貸	20	55,000	10,000
應付稅項		465	7,893
租賃負債	21	1,781	1,737
		284,561	179,764
流動資產淨值		317,531	310,506
資產淨值		323,179	316,466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2	10,000	10,000
儲備		313,179	306,466
股本及儲備總額		323,179	316,46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本集團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	
於2019年4月1日(經審核)	80,000	–	108,044	–	188,044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8,382	–	8,382
於2019年9月30日 (未經審核)	80,000	–	116,426	–	196,426
於2020年4月1日(經審核)	10,000	104,819	121,647	80,000	316,466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6,713	–	6,713
於2020年9月30日 (未經審核)	10,000	104,819	128,360	80,000	323,179

附註：誠如附註2所披露，其他儲備指佳富達證券有限公司股本的名義金額與的本公司根據重組發行的股本的名義金額之間的差額。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11,225	13,347
應收賬款增加	(131,586)	(37,769)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337	(248)
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9,886	(2,927)
銀行結餘－信託及獨立賬戶(增加)減少	(61,497)	38,671
應付賬款增加(減少)	67,244	(26,12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增加	(63)	3,199
經營所用現金	(104,454)	(11,850)
已收銀行利息	359	358
已付所得稅	(8,876)	—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12,971)	(11,492)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及設備	(53)	(5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3)	(50)
融資活動		
償還租賃負債	(858)	(859)
新增銀行借貸	45,000	—
已付利息	(956)	(677)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43,186	(1,53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69,838)	(13,078)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9,531	30,227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9,693	17,14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2020年2月19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P.O. Box 2681,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1座27樓2705-6室。本公司的直屬及最終控股公司為萬順控股有限公司（「萬順」），其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李青松先生及楊麗麗女士所有，彼等彼此獨立且一直是本公司及本集團旗下其他實體的控股股東。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於香港提供證券買賣及經紀服務、配售及包銷服務、證券保證金融資服務及資產管理服務。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集團架構以及編製基準

於集團重組（「重組」）前，本集團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佳富達證券有限公司由李青松先生及楊麗麗女士直接擁有。為籌備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本集團進行以下重組步驟，主要涉及使投資控股公司成為佳富達證券有限公司與其股東的居間公司：

- (1) 於2015年12月15日，萬順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註冊成立當日，萬順獲授權發行最多5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單一類別股份，其中60股繳足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李青松先生及40股繳足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楊麗麗女士。
- (2) 於2016年2月1日，駿置集團有限公司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註冊成立當日，駿置集團有限公司獲授權發行最多5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單一類別股份，其中1股繳足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初始認購人。於2016年6月10日，該股普通股已轉讓予本公司及另外99股繳足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本公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2. 集團架構以及編製基準(續)

- (3) 於2016年6月7日，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註冊成立當日，本公司擁有380,000港元的法定股本，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其中1股未繳股款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初始認購人並於同日無償轉讓予萬順。於2016年6月7日，本公司進一步配發及發行99股未繳股款股份予萬順。
- (4) 於2020年1月22日，李青松先生及楊麗麗女士轉讓佳富達證券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予駿置集團有限公司，代價為228,797,000港元，以(i)本公司按李青松先生及楊麗麗女士的指示向萬順配發及發行9,900股入賬列作繳足的新股份；及(ii)100股未繳股款股份以萬順名義登記被入賬列作繳足撥付。上述交易於2020年1月22日完成。

上述步驟完成後，本公司由李青松先生及楊麗麗女士透過萬順擁有，而本公司於2020年1月22日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本集團(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組成)產生自集團重組，於集團重組前後一直並將繼續由李青松先生及楊麗麗女士控制，因此被視為持續經營實體。

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包括本集團旗下公司的業績、權益變動及現金流量，猶如於重組完成時的集團架構於整個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期間已經存在。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3. 主要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

除因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產生之附加會計政策及應用與本集團相關之若干會計政策外，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依照者相同。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已於2020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修訂概念框架指引及以下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編製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訂	重要性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業務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本期間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的修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載於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新應用的會計政策

此外，本集團已應用以下與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相關的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本集團新應用的會計政策(續)

政府補助

除非有合理保證本集團將遵守其所附條件並且將收到補助，否則將不確認為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在本集團將政府補助計劃補償的相關成本確認為費用的期間內，有系統地在損益表中確認。

政府補助與應收收入有關，該收入應作為已發生的費用或損失的補償，或者是為了向本集團提供直接財務支持而沒有未來相關成本的收入，在其應收當期的損益表中確認。彌補有關開支的補助金從相關開支中扣除，其他政府補助於「其他收入」項下呈列。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4. 費用及佣金收入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證券買賣的佣金及經紀收入：		
— 香港市場	9,713	10,206
— 香港境外市場	—	108
配售及包銷服務收入	1,310	13,041
手續費及其他費用收入	625	531
資產管理費用	3	—
	<u>11,651</u>	<u>23,886</u>

來自客戶合約的費用及佣金收入明細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確認時限		
時間點	11,519	23,763
隨時間	132	123
	<u>11,651</u>	<u>23,886</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分部乃根據向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的資料釐定，旨在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業績。

於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開展從事資產管理服務的業務，主要經營決策者將其視為新經營及可報告分部。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的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 (a) 經紀服務分部包括提供於香港及海外市場交易證券的經紀服務；
- (b) 保證金融資服務分部包括向保證金及現金客戶提供融資服務；
- (c) 配售及包銷服務分部包括提供包銷、分包銷及配售服務；及
- (d) 資產管理服務分部包括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5. 分部資料(續)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的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虧損)指各分部賺取的利潤或虧損(並無分配其他收入、其他虧損、若干員工成本、若干減值虧損撥回、若干融資成本、折舊、上市開支及若干其他經營開支)。分部間並無計算分部間收益。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期間

	經紀服務 千港元	保證金 融資服務 千港元	配售及 包銷服務 千港元	資產 管理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u>10,338</u>	<u>9,332</u>	<u>1,310</u>	<u>3</u>	<u>20,983</u>
分部溢利/(虧損)	<u>8,479</u>	<u>6,876</u>	<u>395</u>	<u>(57)</u>	<u>15,693</u>
其他收入及(虧損)淨額					423
若干員工成本					(2,732)
若干減值虧損撥回					60
若干融資成本					(72)
折舊					(942)
若干其他經營開支					<u>(4,269)</u>
除稅前溢利					<u>8,161</u>
其他分部資料：					
來自客戶的利息收入	<u>-</u>	<u>9,332</u>	<u>-</u>	<u>-</u>	<u>9,332</u>
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	<u>-</u>	<u>(884)</u>	<u>-</u>	<u>-</u>	<u>(884)</u>
佣金開支	<u>(246)</u>	<u>-</u>	<u>(563)</u>	<u>-</u>	<u>(809)</u>
若干未分配減值虧損以外的 減值虧損	<u>-</u>	<u>(1,572)</u>	<u>(13)</u>	<u>-</u>	<u>(1,585)</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5. 分部資料(續)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期間

	經紀服務 千港元	保證金 融資服務 千港元	配售及 包銷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10,845	8,234	13,041	32,120
分部溢利	9,684	7,585	11,655	28,924
其他收入及(虧損)淨額				271
若干員工成本				(2,571)
若干融資成本				(28)
折舊				(884)
上市開支				(11,615)
若干其他經營開支				(1,953)
除稅前溢利				12,144
其他分部資料：				
來自客戶的利息收入	—	8,234	—	8,234
銀行借貸利息	—	(649)	—	(649)
佣金開支	(218)	—	(1,206)	(1,424)

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各分部的經營業績作出決策。由於主要經營決策者並無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定期審閱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故並無呈列該等資料的分析。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位於香港，且本集團的所有收益及非流動資產均來自香港。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6. 其他收入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359	358
政府補助	50	—
雜項收入	27	14
	<u>436</u>	<u>372</u>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就COVID-19相關的補貼確認政府補助533,000港元，其中483,000港元與香港政府為補償本集團員工成本而提供的就業支援計劃有關，而50,000港元則與香港政府「防疫基金」指定的證券業資助計劃的無條件補貼有關。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7. 員工成本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董事薪酬		
— 袍金	360	—
— 薪金、酌情花紅及其他福利	1,369	789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8	18
薪金及其他福利	2,715	2,29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2	84
	<hr/>	<hr/>
	4,554	3,189
減：政府補助	(483)	—
	<hr/>	<hr/>
	4,071	3,189

8. 融資成本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紀公司短期墊款利息	782	—
銀行借貸利息	102	649
租賃負債利息	72	28
	<hr/>	<hr/>
	956	67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9.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就下列各項確認(撥回)的減值虧損：		
— 證券買賣業務產生的應收賬款	1,572	—
— 配售及包銷服務產生的應收賬款	13	—
— 其他應收款項	(60)	—
	<u>1,525</u>	<u>—</u>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所用的釐定輸入數據以及假設及估計方法的基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用基準相同。

10. 除稅前溢利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於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物業及設備折舊(附註14)	942	884
核數師薪酬		
— 年度審計	750	700
— 中期審閱	500	—
信息服務開支	732	742
結算及經紀交易費用	673	504
合規諮詢費	480	—
	<u>480</u>	<u>—</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11. 稅項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利得稅：		
即期稅項	1,448	3,771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9)
	<u>1,448</u>	<u>3,762</u>

於兩個報告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首2百萬港元按8.25%計算香港利得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計算。

12.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乃基於以下數據：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使用的母公司普通權益 持有人應佔溢利	<u>6,713</u>	<u>8,382</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12. 每股盈利(續)

	股份數目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2019年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使用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千股)	<u>1,000,000</u>	<u>750,000</u>

附註：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考慮重組及根據附註2所示重組進行的資本化發行。

並無呈列截至2020年9月30日及2019年9月30日止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原因為並無潛在攤薄股份。

13. 股息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期間，本公司概無向普通股股東派付或擬派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任何股息(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期間：零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14. 物業及設備

	傢俬及 固定裝置 千港元	辦公設備 千港元	電腦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2019年4月1日	303	69	264	97	733	4,853	5,586
添置	-	-	57	-	57	3,584	3,641
撤銷	-	-	-	-	-	(4,853)	(4,853)
	<u>303</u>	<u>69</u>	<u>321</u>	<u>97</u>	<u>790</u>	<u>3,584</u>	<u>4,374</u>
於2020年3月31日	303	69	321	97	790	3,584	4,374
添置	-	7	46	-	53	-	53
	<u>303</u>	<u>76</u>	<u>367</u>	<u>97</u>	<u>843</u>	<u>3,584</u>	<u>4,427</u>
於2020年9月30日 (未經審核)	<u>303</u>	<u>76</u>	<u>367</u>	<u>97</u>	<u>843</u>	<u>3,584</u>	<u>4,427</u>
累計折舊							
於2019年4月1日	156	61	215	67	499	3,504	4,003
年度撥備	50	4	54	30	138	1,647	1,785
撤銷時抵銷	-	-	-	-	-	(4,853)	(4,853)
	<u>206</u>	<u>65</u>	<u>269</u>	<u>97</u>	<u>637</u>	<u>298</u>	<u>935</u>
於2020年3月31日(經審核)	206	65	269	97	637	298	935
期間撥備	25	2	19	-	46	896	942
	<u>231</u>	<u>67</u>	<u>288</u>	<u>97</u>	<u>683</u>	<u>1,194</u>	<u>1,877</u>
於2020年9月30日 (未經審核)	<u>231</u>	<u>67</u>	<u>288</u>	<u>97</u>	<u>683</u>	<u>1,194</u>	<u>1,877</u>
賬面值							
於2020年9月30日 (未經審核)	<u>72</u>	<u>9</u>	<u>79</u>	<u>-</u>	<u>160</u>	<u>2,390</u>	<u>2,550</u>
於2020年3月31日(經審核)	<u>97</u>	<u>4</u>	<u>52</u>	<u>-</u>	<u>153</u>	<u>3,286</u>	<u>3,439</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15. 其他資產

	於2020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香港聯交所		
— 補償基金按金	50	50
— 互保基金按金	50	50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		
— 參與費	50	50
— 擔保基金供款	302	639
	452	789

結餘指香港聯交所及香港結算的無息法定按金。

16. 應收賬款

	於2020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證券買賣業務產生的應收賬款(附註a)		
— 香港結算	47,078	47,707
— 現金客戶	1,925	1,613
— 保證金客戶	203,293	169,133
— 於首次公開發售認購新股客戶	96,611	—
— 經紀公司	1,170	—
配售及包銷服務產生的應收賬款(附註b)	1,560	1,598
	351,637	220,051
減：減值虧損撥備		
— 證券買賣業務產生的應收賬款	(1,572)	—
— 配售及包銷服務產生的應收賬款	(774)	(761)
	349,291	219,29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16. 應收賬款(續)

附註：

- (a) 應收現金客戶、香港結算及經紀公司的賬款的正常結算期為交易日後兩日。就報告期末已逾期的來自現金客戶的應收賬款而言，賬齡分析(由結算日期起計)如下：

	於2020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24	—
31至60日	—	9
61至90日	93	93
90日以上	93	—
	210	102

應收香港結算及經紀公司的賬款與尚未結算的交易有關，且尚未到期。

鑑於證券保證金融資及首次公開發售認購融資業務的性質，本公司董事認為賬齡分析並無額外作用，因此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管理層就結欠款項的各個人客戶的存置於本集團的證券的公平值進行評估，及於2020年9月30日作出減值虧損撥備1,572,000港元(2020年3月31日：零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16. 應收賬款(續)

附註：(續)

(b) 我們並無就配售及包銷服務產生的應收賬款授出信貸期。賬齡分析(基於收益確認日期)如下：

	於2020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	245
31至90日	330	228
91至120日	—	700
121至180日	530	425
181至365日	700	—
	1,560	1,598

已就配售及包銷服務的應收賬款計提減值撥備774,000港元(2020年3月31日：761,000港元)。

17. 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於2020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按金	732	646
其他應收經紀公司款項	—	9,990
預付款項	51	33
減：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備	—	(60)
	783	10,609
分析為：		
流動	259	10,097
非流動	524	512
	783	10,60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18. 應付賬款

	於2020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現金客戶	83,947	75,971
保證金客戶	139,717	80,449
	<u>223,664</u>	<u>156,420</u>

應付客戶賬款的一般還款期限為交易日後兩天。

應付保證金客戶及現金客戶賬款於還款期限後須應要求償還。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鑑於該業務的性質，賬齡分析不會帶來額外的價值，因此概無披露任何賬齡分析。

應付賬款172,849,000港元(2020年3月31日：111,352,000港元)是就進行受規管活動期間收取及持有予客戶的信託及獨立銀行結餘而應付予客戶的。然而，本集團現時並無可強制執行以所存放之存款抵銷該等應付款項的權利。

1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2020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其他應付款項	1,855	628
應計費用	1,796	3,086
	<u>3,651</u>	<u>3,714</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20. 銀行借貸

	於2020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透支，無抵押(附註i)	30,000	—
銀行透支，有抵押(附註ii)	25,000	10,000
	55,000	10,000

附註：

- (i)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期間，銀行透支按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加年利率2.5%計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 (ii) 銀行透支由本集團於2020年9月30日的公平值約58,021,000港元(2020年3月31日：58,655,000港元)的保證金客戶抵押予本集團(經客戶同意)的有價證券作抵押，並須應要求償還。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期間及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銀行透支按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加年利率2.25%計息。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21. 租賃負債

	於2020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以下時間到期的最低租賃付款：		
一年內	1,860	1,860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620	1,550
	2,480	3,410
減：未來財務費用	(86)	(158)
租賃負債現值	2,394	3,252
租賃負債現值：		
一年內	1,781	1,737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613	1,515
	2,394	3,252

本集團租賃一項物業以經營其業務，而該等負債乃按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22. 股本

本公司的股本詳情如下：

	股份數目	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於2019年3月31日	38,000,000	380
於2020年1月22日增加(附註i)	4,962,000,000	49,620
	<u>5,000,000,000</u>	<u>50,000</u>
於2020年3月31日及9月30日	<u>5,000,000,000</u>	<u>5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9年3月31日	100	—*
重組後發行股份(附註ii)	9,900	—*
根據公開發售發行股份(附註iii)	250,000,000	2,500
透過股份溢價賬資本化發行股份(附註iv)	749,990,000	7,500
	<u>1,000,000,000</u>	<u>10,000</u>
於2020年3月31日及9月30日	<u>1,000,000,000</u>	<u>10,000</u>

附註：

- (i) 於2020年1月22日，透過增設4,962,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由380,000港元增加至50,000,000港元。
- (ii) 於2020年1月22日，本公司於重組後配發及發行9,9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 (iii) 於2020年2月19日，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以每股0.5港元的價格發行25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股份。所得款項2,500,000港元(即面值)已計入本公司股本。餘下所得款項122,500,000港元(扣除股份發行開支前)已計入股份溢價賬。股份於2020年2月19日在聯交所開始買賣。所配發及發行的各自股份在所有方面與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 (iv) 於2020年2月19日，合共749,99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以自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資本化7,499,900港元的方式配發及發行予萬順控股有限公司。所配發及發行的各自股份在所有方面與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 少於1,000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23.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於期內已與關聯方進行以下交易：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已收本公司以下董事、控股股東及關聯方的 佣金收入		
— 許文超先生及其近親家屬	7	4
— 李青松先生及其近親家屬	88	—
— 楊麗麗女士及其近親家屬	370	139
	<u>465</u>	<u>143</u>
已收本公司以下董事、控股股東及關聯方的 利息收入		
— 李青松先生及其近親家屬	6	—
— 楊麗麗女士及其近親家屬	13	39
	<u>19</u>	<u>39</u>
已收本公司以下董事、控股股東及關聯方的 手續費收入		
— 許文超先生及其近親家屬	1	1
— 李青松先生及其近親家屬	1	2
— 楊麗麗女士及其近親家屬	25	22
	<u>27</u>	<u>25</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24.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董事認為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以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根據現金流量折現法確定。